

# 交通部辦理「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C17-C20 站段履勘作業」 履勘總結會議缺失改善事項

## 一、營運前須改善事項（5 項）

1. 停車場圍籬上未加註警告標語，應改善。
2. 臺鐵美術館站(C20)東側出口路緣石高低落差，應改善。
3. 輕軌周邊景點地理位置圖未有輕軌站體標示，應改善。
4. 臺鐵美術館站(C20)扶手之白色鐵架支撐邊緣處尖銳，應改善以避免傷及行人。
5. 車班室設備設施，如廁所未有標示男女標誌、男廁馬桶沖水故障、凸出角柱無防撞警示，應改善。

## 二、一般注意改善事項：(9 項)

1. 路口標線不易辨別軌道區域與一般路面，請改善。
2. 行人穿越道鋪面容易造成平面道路用路人混淆誤闖，請改善。
3. 各車站資訊看板區未有公車路線、Ubike 位置、台鐵車站，及汽、機車停車場等標示，請改善。
4. 閉路電視系統影像儲存設備僅可容納 10 日之備份，請檢討改善。
5. 月台高壓盤有用電危險標示，但非永久性，請改善。
6. 月台邊緣與軌床、路面與緣石、月台與圍欄、計軸器軌旁電子單元與軌床等顏色相近，無色差標示，請改善。
7. 救援演練時，有關駕駛之指認動作應更明確清楚，請改善。
8. 有關列車之連結與解連確認動作不夠明確，請改善。
9. 在路線上清車，應考慮輪椅乘客的下車機制，請改善。

## 三、後續建議改善事項（7 項）

1. 未設定支援人員抵達事故現場時間目標值，建議改善。
2. 輕軌車輛收費刷卡方式與捷運、公車不同，建議改善。
3. 臺鐵美術館站(C20)北側人行穿越道狹小，建議改善。
4. 臺鐵局之美術館站東側出口閘門不足，建議改善。
5. 所提機電系統之查證與確證報告範圍包括全線，致有不在履勘範圍部分項目註記「開啟」及「持續追蹤」情況，後續路段查證與

確證報告宜僅針對履勘範圍，建議改善。

6. 本次履勘範圍內輕軌與臺鐵路線重疊部分，應進一步檢討其競合性及互補性，建議改善。
7. 未來路線規劃宜考量以最佳可行技術為節能減碳設計，以配合政府 2050 淨零碳排政策目標，建議改善。